



關於立法會蘇嘉豪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經徵詢保安司司長辦公室及旅遊危機處理辦公室之意見，本人對立法會 2020 年 11 月 27 日第 1237/E893/VI/GPAL/2020 號函轉來蘇嘉豪議員於 2020 年 11 月 16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20 年 11 月 27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答覆如下：

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爆發以來，特區政府一直以防疫優先為前提，透過跨部門合作，針對陸路、海路及航空等入境方式及不同風險的人群，根據社會需要、本地和週邊地區疫情發展等科學依據作綜合考量，以及遵從世界衛生組織“不後悔原則”，採取全面、嚴格和徹底的防控措施，並因應情況適時調整，主動堵截病源進入社區，切實保障居民健康。

為減少新冠肺炎跨境傳播，世界各地均採取了嚴格的入境限制措施，特區政府也透過第 72/2020 和 73/2020 號行政長官批示限制外國籍非居民入境。根據相關批示，只有符合公共利益的外國籍非居民才可向衛生局申請批准入境。而在審核申請時，需要評估其對澳門的利益及風險，有關人士來澳後仍須遵從其他防疫措施的规定。隨着內地疫情持續平穩，特區政府已透過第 242/2020 號行政長官批示，放寬長居內地的外國籍非居民入境限制。此外，由於較難保證外籍人士來澳後百分百不會把病毒傳染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衛生局
Serviços de Saúde

給醫護和酒店工作人員，而本澳暫未有能力處理大量個案，為保障本澳安全，只有待疫情平緩後，再根據專業判斷，讓符合條件的外籍人士來澳。

評估一個地區的傳染病風險，除了需要按當前的疫情外，也要根據其所採取措施的嚴格程度。此外，澳門和內地均以“外防輸入、內防反彈”為基礎，對入境人員和進口冷鏈食品採取嚴格的防範措施。同時，新冠病毒核酸檢測亦採取了“應檢盡檢、願檢盡檢”的策略，以確保第一時間發現潛在的感染者。由於兩地疫情和採取的措施較為一致，因此有條件恢復正常的人員往來。目前內地對由台灣入境人士仍然維持 14 天的醫學隔離觀察，在常態化防疫的前提下，本澳的防疫政策與內地保持一致。

目前本澳疫情逐漸穩定，至今取得零死亡、零社區感染、零院內感染、低重症率和高治癒率的成績，顯見防控政策及措施有成效。因應新冠肺炎疫情已進入常態化的抗疫階段，特區政府以“外防輸入，內防反彈”的原則，繼續加強口岸檢疫、疾病防控、診斷治療和社區宣傳等各環節的工作，密切監測疫情變化，提升防治、救治、檢測和流行病學調查的能力，以及保證充足的設施、藥物、防疫物資和善用資訊技術，並按照國家的同一標準，制訂分區分級精準防控，做好應對緊急情況的規劃和準備，而特區政府也呼籲減少非必要的跨境旅行。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衛生局
Serviços de Saúde

保安司司長辦公室回應，由於目前全球疫情仍然十分不穩定，保安範疇部門將繼續配合及執行特區政府的防疫政策，同時透過粵澳聯防聯控機制，加強與內地相關部門的防疫合作，共同“內防反彈，外防輸入”，保障澳門市民健康和安

全。旅遊危機處理辦公室回應，根據經行政長官第 62/2009 號及第 302/2008 號批示修訂的第 184/2007 號行政長官批示，設立“旅遊危機處理辦公室”，作為策略協調機關，以確保當涉及澳門特別行政區居民在外旅遊以及遊客在澳門特別行政區期間因遇上嚴重意外、災禍或災難而出現危急或緊急情況時，可採取即時和有效的行動性措施。如獲允許入境澳門人士在入境本澳的交通或其他方面遇到困難，旅遊危機處理辦公室將協調其他相關部門以便提供相關資訊及可行的協助。

衛生局局長

李展潤

2020 年 12 月 29 日